

奕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. 奕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的通知于2024年4月16日通过电话、邮件、专人送达等形式发出。
2. 本次监事会会议于2024年4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
3. 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3名。
4. 本次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花边英女士主持，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。
5. 本次监事会会议的通知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《公司法》）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奕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《公司章程》）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〈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《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，回避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奕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年4月29日